

家庭道德视角下青年的道德心态及形成机制

范筱嫣¹ 刘拥华²

(1.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人文社会发展学院, 陕西 杨凌 712100;

2. 华东师范大学 社会发展学院, 上海 200241)

提 要: 青年的心理健康关乎国家命运与社会发展。从家庭道德维度来看, 研究聚焦代际互动关系, 系统分析了家庭互动影响青年道德心态的形塑机制。通过对 26 位受访者的深度访谈发现, 1980 年至 2000 年间出生的青年群体虽然在年龄结构与家庭背景上存在异质性, 但均普遍面临在家庭互动中的道德心态困境。道德心态的形成机制具有复杂性, 但作为道德机构的家庭是影响青年心理健康的关键。家庭作为资源分配的关键场域, 其在强化功能的过程中往往加剧了亲子关系的非对称性, 引发家庭需要与个人需求之间的张力。此外, 家庭中道德与权力相结合的教养方式以及道德规训式的亲子互动, 最终促使青年形成“道德亏欠”与“道德强迫”这两种典型的道德心态。研究不仅揭示了转型社会中青年心态的特征及其形成逻辑, 而且为理解当代家庭关系、家庭道德教育与青年心态之间的复杂互构提供了新视角。

关 键 词: 青年; 家庭道德; 心态困境; 道德心态

中图分类号: G78; C913.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3-3637(2025)02-0191-09

DOI: 10.15891/j.cnki.cn62-1093/c.2025.02.018

一、引言

在改革开放四十多年的进程中, 中国社会经历了文化形态转型和家庭结构的变革, 这些变化共同重塑了青年的社会心态^[1]。社会变迁与转型不仅影响着国民的道德心态^[2], 并且这种影响贯穿了当代中国人的生命全程^[3]。特别是改革开放后出生的一代青年, 在个体化价值崛起的背景下, 他们既在脱离家庭和追寻“为自己而活”的过程中缺乏真正的独立性^[4], 又因重新嵌入家庭寻求庇护, 使他们在追求个性的同时也感受到前所未有的焦虑与不安^[5], 进而产生不同表现形式的心态困境。

已有研究发现, 部分青年会因学业成就、职业发展和人际交往等方面的挫折, 产生“努力无用论”的“躺平”心态和精神层面的“内耗”心态, 或者表现出一种遁世的“佛系”心态与逃避现实的“摆烂”心态。然而单一的社会心态研究范式仍难以解释青年心态困境的本质, 部分青年在实际生活中还存在“躺平”与“努力”、“内耗”与“松弛”的矛盾之中。特别是在面对未来的不确定性时, 部分青年还会产生“愿意卷”和“反对卷”的摇摆心态, 甚至

出现“内卷”“佛系”与“躺平”交织的复杂心态。然而无论是单向度的消极心态还是多向度的矛盾心态, 当部分遭遇生活困境的青年在权衡个人需求与家庭需要后, 做出了寻求家庭支持与庇护的选择^[6]。当这些青年回归家庭并寻求经济援助时, 代际间的亲密关系往往得到加强, 个体的身份认同逐渐与家庭集体认同相融合^[7]。对于那些缺乏风险抵御能力的青年来说, 在理性处理家庭关系时, 如满足家庭需要与追求个人幸福之间, 必然会产生一定的张力。这种张力是青年对生活失控的焦虑和恐惧, 促使他们过分地依赖家庭, 但往往这样的依赖也是情感伤害的来源^[8]。

家庭作为传统道德教化场域, 在现代社会结构中仍承担着至关重要的道德社会化功能^[9]。然而, 随着个体化进程的持续推进, 家庭集体规范与个体自主诉求之间的结构性张力日益凸显, 导致青年群体在家庭道德层面出现显著的心态失衡现象。这种具有群体共鸣特征的心态失衡, 不仅反映了个体层面的道德内化困境, 也折射出青年群体心理同质化的趋势。进一步分析表明, 青年群体所遭遇的

心态困境,实质上映射了家庭道德内化过程对青年生活实践产生的结构性影响,这种影响最终形塑为青年主体性建构过程中不可忽视的道德心态。

道德心态作为道德状态所决定的构成性(being)心态^[10],是通过家庭这一道德实践场域,经亲子互动形塑的道德再生产,进而成为青年群体普遍接受的社会事实,实现其心灵与行为的一致性。需要强调的是,道德心态并非是建立在青年生理基础上特定刺激反应的内在心理机制,而是在家庭环境和道德规训作用下形成的心理机制,其指向的是更日常和更普遍的整体生活体验^[11]。本研究的目的并非是对家庭或青年进行批判,而是在探究家庭道德是如何在亲子互动中影响青年的心态,并通过分析道德维度上青年与家庭的互动,揭示青年道德心态的形成逻辑,理清社会变迁与青年心态间的复杂关联,最终为理解青年心态困境提供新思路。

二、研究设计

本文采用定性研究方法对当代中国青年道德心态的现状、类型与形成机制进行系统研究,通过深度访谈搭建起研究者与研究对象的沟通桥梁,实现从特殊到普遍,从个体到整体的见微知著研究。

首先,从生命历程的视角对出生在1980—2000年间的青年进行深度访谈。这一视角可以将社会变迁与个体生命及心态嬗变相关联,进而揭示青年道德心态的形成过程。同时,青年的心态不可避免地受到过往成长经历的影响,通过对其丰富心理状态和道德逻辑的日常生活调研,追溯研究对象不同生命阶段的家庭互动模式,以动态发展视角辨析影响青年道德心态的因素。需要强调的是,区分不同年龄阶段的重要性在于,年龄等级将个体生命、家庭以及社会文化背景联结在一起,由此说明青年的道德心态不是个体的心理机制,而是具有深刻的社会文化意涵。

其次,通过对改革开放后出生的青年群体与其家庭互动模式系统的解析,建构了青年道德心态困境的类型分析框架。家庭作为一种“文化—心理结构”,承载着青年的情感寄托和生命意义。虽然在长期的社会变迁过程中,家庭主义文化受到各种因素影响而呈现式微之态,但其作为文化载体的整合性及主导性并未发生根本性改变,仍然对个体生活选择和行为边界产生重要影响。因此,本文通过

对青年过往成长和当下与其家庭的互动分析,揭示亲子互动对青年的道德心态的形塑过程。

最后,现代化进程和个体化趋势的不断推进,不仅改变了中国的家庭结构和代际关系,更延伸影响到家庭关系的道德取向层面,且越来越与个人发展紧密关联在一起。因此研究是从家庭道德的维度阐释青年道德心态的形成逻辑,因为家庭场域中的道德逻辑不是抽象的思辨建构,而是切实存在于人们所生活的世界^[12],关注青年的心理状态、情感体验与道德实践也是洞察现代化进程中普通中国人的价值观念与行动策略。

研究所使用的经验材料主要来自2021年3月—2022年8月在中国S市开展的青年心态研究。在资料收集的最初阶段,笔者运用便利抽样和滚雪球抽样的方法对潜在研究对象进行开放式访谈,初步了解访谈对象的背景信息,形成研究初步设想,进而为确保样本的典型性和多样性,根据青年的出生地、职业、性别、年龄以及同家庭的互动模式,筛选出符合研究标准的26名参与者进行深度访谈。基于研究代表性考量,本文重点呈现其中8位典型受访者的基本信息(见表1),在下文对其访谈内容进行详细引证与分析。

本研究的数据收集主要涵盖受访者的个人基本信息、家庭背景、学校经历、社会交往以及价值信仰等方面的内容。随后根据受访者在成长过程中所经历的不同主题,运用Nvivo12.0软件对访谈文本进行编码、分类和归纳,识别受访者频繁提及的关键概念,并深入挖掘这些关键概念的深层含义和象征意义。通过对深度访谈资料的分析,归纳出青年道德心态的类型,并通过分析家庭道德维度下青年与家庭的互动意义,最终梳理出青年道德心态的形成逻辑(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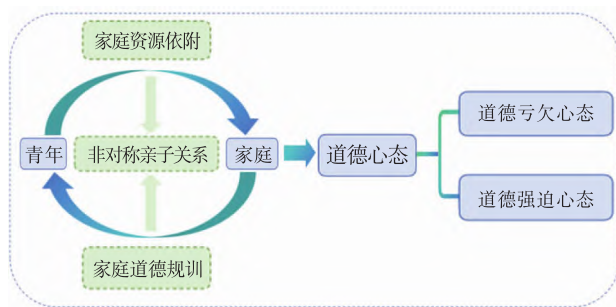


图1 青年道德心态形成机制图

表 1 研究对象信息统计表

编号/化名	性别	年龄	职业	青年与家庭互动的心态表现
F01/小 G	女	22	服务员	对家庭依赖感比较强,较少反对父母的意见
F04/Q 倩	女	21	学生	多数听从父母的安排,较少有主见
F06/W 娟	女	27	军官	与父母的关系较为矛盾,亲近又疏离
F08/X 艳	女	38	收银员	毕业后打工养家,照顾弟妹和女儿,多任劳任怨,但偶尔也会心生不满
M04/C 东	男	36	无业	独自照顾母亲,与兄长关系紧张,但仍希望保持稳定关系
M06/H 龙	男	28	设计师	虽然与同父亲交流较少,但非常敬重父亲,总尽量满足父亲的需要
M07/Y 照	男	26	公务员	抗拒与父母交流,但又因不得不妥协而感到深恶痛绝
M08/M 扬	男	27	中学教师	出于严父严母的家庭教育,维系着表面和谐的家庭生活
M09/S 超	男	24	国企职员	对父亲多有不满,但为了维持家庭和谐便尽量顺从父亲

三、道德心态的两种典型类型：“道德亏欠”与“道德强迫”

在高度重视家庭观念的传统文化背景下,家庭教养方式对青年人格发展和心理状态有着深远的影响,这反映了家庭系统与青年个体之间的双向互动关系^[13]。而家庭教养方式通常内嵌着道德逻辑,并通过资源分配、行为导向和规范约束功能给予青年物质或者精神的奖励与惩罚,从而影响其心态。研究发现,不同年龄阶段的青年群体普遍面临着相似的心态困境,这些困境的形成源于道德与权力相结合的家庭教养方式生成的非对称亲子关系。具体而言,青年在家庭场域中不仅要回应来自父母和长辈的道德期望,还要面对家庭权力结构中的不平等对待及其对个人生活的干预。道德与权力相结合的教养方式,使青年在追求个体自主性和满足家庭期望之间陷入两难境地,最终形成道德层面的心态困境。在这种家庭教养模式中,道德规训会被赋予天然的正当性,导致青年在面对家庭需要和个人需求时感到双重压力,即便内心不认同也会妥协于家庭需要,继而产生深刻的心理冲突。他们既感受到家庭权力控制和道德规训所带来的束缚和不快,却又不得不通过自我合理化的方式来适应与接受,这种胶着状态共同铸成青年在家庭权力和道德规训影响下的道德心态。

(一)家庭教养形塑下的“道德亏欠”心态

阿甘本在《来临中的共同体》一书中将“道德”思想赋予了全新的内涵,不再是简单地诠释善恶的分立与确定,而是提出了一种在各个层面上的“亏欠”^[14]。亏欠是将道德视作“有目的的手段”,并在个体生命中注入严密的“线性”布控^[15]。在家

庭领域,这种线性布控表现为家庭道德对青年生活的约束。中华传统的孝文化强调履行孝道是实现人之本性的一种方式,孝悌是仁的体现,一个尊崇孝道的人同时也是具有仁爱之心的人,孝与仁被视为人类最基本的道德修养。这便解释了为何青年在孝与仁的家庭道德规范下,难以顺应自我心意,并时常因为未能满足家庭期望而产生亏欠的心理困境。

因为“孝”既具有血缘的生物属性,即长辈对小辈的绝对权威以及子代对长辈尽孝的责任,又具有文化规约的义务双重属性,所以不孝被视为个人的道德缺陷,会遭到社会的批判^[16]。现代社会孝道的文化内涵与社会功能已发生显著转型,其表现形式逐渐从强调权威服从的传统模式,转向以赡养和回报为情感基础的互惠性孝道。然而,亲子关系中的孝道实践仍在某种程度上延续并重构着传统孝道的核心意涵与表达方式^[17]。在强调“孝顺”的家庭道德教养下,青年们常常因未能达到家庭期望——无论是学业成绩还是经济贡献——而产生深刻的“道德亏欠”感。这种亏欠情绪本质上是一种道德情感体验,源于个体对家庭道德规范的违背或未能充分履行孝道责任,由此形成心理层面的亏欠意识。

青年在成长早期因缺乏劳动能力而必须依赖家庭资源,生存需要使他们更倾向于服从家庭安排,满足父母的期望。这一过程暗含了交换逻辑,即父母提供的服务会使子女负有义务,子女为了偿还这一义务则需要向父母提供利益^[18],也是孝道所强调的“回报”逻辑。通常“回报”连接着“道义”进而延伸出“亏欠”这一可行而重要的交换原

则,因为有欠必有报。“回报”作为一种封闭式的交换结构,具有先赋性和道义性的特征。因此,它并非基于个体理性或者利于自身的选择,而是一种“义不容辞式的义务”。

因此,心理取向的“回报”逻辑在一定程度上解释了青年为何会产生“道德亏欠”心态以及具有“道德亏欠”心态的青年为何会对自身的努力不满。即便是物质条件较为丰富的青年也会懊恼自己未能为家庭创造更好的生活条件,无以回报父母的养育之恩以及未能实现家长的期望而心生亏欠。

“我成绩不好,我爸就不好意思和人讲,我觉得给他丢脸了。他打工不赚钱又特别辛苦,我觉得亏欠了大人。”(M06/H 龙)

在青年成长过程中,他们时常会感到愧疚或亏欠,因为家庭成员往往会通过“养育之恩”等道德话语建构教育青年,他们被要求回报养育之恩以及尽可能满足父母的需求。当未能达到期望而遭受指责时,青年也被要求能够理解并接受父母的批评,甚至需要主动采取措施以消除可能造成的伤害。例如,理解父母出于“为你好”的一切安排,任何拒绝都会被贴上“翅膀硬了”或者“不孝顺”等标签。

有学者提出,家庭中的弱势方若能在家庭外部获取重要资源,可能会对家庭内部的权力不平等关系产生冲击甚至颠覆^[19]。然而通过对青年与家庭互动分析发现,家庭权力的运作不仅体现为资源分配,而且还涉及文化和道德层面的规训。这里的规训既包含福柯权力理论中的监控和惩罚,也融合了中国传统教育的“规诫教训”,即通过管教消除个体的散漫性,增强对道德规范的尊重。这种规训的力量伴随着青年的成长,因而根深蒂固且难以抵抗。

比如受访者 S 超就业后希望利用部分收入在节假日旅行,但他的父母对此表示强烈反对,并要求 S 超在婚前将工资交由父母保管,以确保其经济行为符合家庭成员的期望和家庭道德的规范。这种经济控制反映了家庭权力结构对个体自主性的压制,父母的管理行为则被视为道德责任,从而为管控行为提供合理性。

“我有些抗拒,但他们会说这都是为你好,以后成家立业到处都是用钱的地

方,而且我拒绝的话,他们会很伤心,觉得儿子大了不听话,不理解父母的苦衷,我不忍看到这种事情发生就随他们了。”

(M09/S 超)

基于对青年家庭互动的实证考察,研究发现当代青年普遍受到一种“永不分离,永远忠诚”的隐性家庭契约的规约。这一契约逻辑将家庭建构为命运共同体,即使物理层面的联结已经弱化,但情感与道德层面的纽带依然牢固维系,导致青年在“孝”的家庭道德框架下感受到深刻的心理冲突。具体而言,现代家庭道德体系虽然在理论上延续“父慈子孝”的双向互动模式,但在实践层面却更加强调“子代孝道”的单向义务履行。这种道德规范的不对称性,使得青年群体陷入深刻的心态困境。他们既试图挣脱传统孝道对个体自主性的束缚,又难以承受违背父母期望所带来的情感代价。这种矛盾心理状态最终导致青年既无法形成实质性的反抗行为,又不得不持续承受由道德冲突引发的心理困扰。

研究发现,家庭对青年“出人头地”的期望可能并非其内在的需求,但当期望被建构为维系家庭荣誉的道德义务时,青年会主动将其内化为自身的行为准则。在此过程中,青年逐渐形成对父母认可的深度依赖,并通过满足父母期望来获得情感安全感与心理归属感。其结果是,青年的自我认同建构在很大程度上受限于父母对其成就期待的满足程度。此类期待往往源于父母代际间的愿望补偿机制,即父母将自身未竟的人生理想投射于子代身上,而子代追求自主性发展的行为被贴上“任性”标签。家庭环境中的个体自我实现往往被视为对家人的“不忠”,因为坚持自我意识的表达本身就是一种风险行为^[20]。在家庭道德期望的规训下,青年群体持续陷入主体性发展与家庭责任履行之间的价值冲突,加剧了其道德心态困境的深度与复杂性。

“读书、工作我都要考虑父母的感受,不能离他们太远,他们生病或有事顾不上,我心理会很愧疚。”(F01/小 G)

这体现出青年对“孝顺”这一家庭道德的遵循以及对父母情感需求的回应性满足。在现实情境中,青年往往难以完全达到父母的期望标准,这种

理想与现实之间的落差导致其陷入持续性的自我怀疑与道德焦虑状态,具体表现为“还不够努力”“还不够优秀”和“还不够好”的自我谴责式心理。事实上,青年在满足家庭期望的过程中,也经历着个体需求压抑的心理过程。值得注意的是,虽然家庭道德规范在青年的价值排序中占据主导地位,但这种优势地位更多源于道德的内化,而非真正的价值认同。这种内在矛盾使得青年在践行孝道行为时不可避免地经历着矛盾的心理体验。

青年总是被寄予服从家庭道德的期望,任何偏离行为都可能被标签化为道德越轨。这意味着青年不仅会遭到家庭成员的惩戒性反馈,更可能招致社会层面的道德谴责。在此语境下,“道德亏欠”心态已超越了简单的二元对错判断,实质上形成了一种内化的心理压力,其根源在于青年主体对未能充分履行家庭义务的持续性自我审视。值得关注的是,当这种道德要求与青年的情感认同及精神世界深度嵌合时,“道德亏欠”心态便呈现出显著的内生性与稳定性特征。这种心态不仅对青年的心理健康构成系统性风险,更通过“认知-行为路径”对其社会互动模式与人际关系网络产生多层次的负面影响。

(二)家庭期待形构中的“道德强迫”心态

康德在《纯粹实践理性分析论》中指出,对于每个有限的理性存在者的意志来说,道德发展仅仅是一个义务的法则,这种义务是通过“道德强迫”实现的,而不是通过对法则的敬重或对义务的敬畏实现^[21]。他举例说明“道德强迫”的法则是作为命令而要求人对法则加以敬重,但后果就是个体虽然按照法则行事,却不是心甘情愿的,最终可能会与法则最初的意愿背道而驰。但康德将道德法则视为“良心”,这意味着康德的“道德强迫”也是一种心理事实。

这一心理事实对当下家庭道德结构也有着深刻的影响^[22],尽管在现代化进程中家庭观念和生活方式经历了显著的变迁,但“道义互惠”的舆论机制依然发挥着影响力,如强调家庭利益增进的现代家庭道德。虽然学界在探讨强制性道德义务时会采用“道德绑架”这一概念,但为了更准确地描绘青年在道德规范下的内在心理状态,本文结合康德关于“道德强迫”的论述以及田野调研资料,提

出“道德强迫”的概念并进行阐释,强调主体在与他者的互动中,常以自身道德信念强制他人认同的心理路径。

通过田野调查发现,当代青年群体在面对家庭期望时会产生一种“道德强迫”感。比如访谈对象X艳,她经营着一家烟花爆竹店铺,由于近年来政府对烟花爆竹的严格管控,导致经营陷入困境,X艳意识到自己工作的不确定性风险,因此希望女儿能够通过考取“注册会计师”,确保未来就业和生活保障。为此X艳对女儿的日常生活制定了严格的规划,限制其参与任何与考试无关的活动,并制定了严格的作息时间表。然而经过三年的高强度备考,女儿并未通过考试,引发X艳对女儿的强烈不满。

“她根本没有用心和努力,对不起我的付出,还浪费了三年时间,在家白吃白喝一点也不知回报父母。”(F08/X艳)

这种心理揭示了在家庭互动中典型的强制性道德规范,即通过强制性顺从来实现对父母期望的满足,X艳以养育之恩为道德依据,要求女儿无条件遵从的行为可以被视为一种“道德强迫”。但X艳也会因为自己对女儿的严苛要求和母女关系的恶化而自责,这种矛盾的心态让她深感痛苦。

同样地,C东不满其兄长长期在外工作,以无法照顾家中老人为由指责兄长不孝,并借此要求增加生活费以补偿自己的赡养付出。在兄弟关系中,双方因赡养责任分配而频繁发生争执,甚至升级为肢体冲突。但在每次争执之后,C东又会对自己的过激行为感到后悔。X艳和C东的例子展示了家庭关系中道德规范的强制性特征,以及这种强制性如何转化为对个体自主选择的限制。这种现象不仅凸显了家庭内部权力关系的不平等,也反映了个体在家庭道德规范上的深层心理冲突。

由此可以看出,“道德强迫”是把个人认同且自觉践行的道德义务转为必须执行的道德规范,否则就会产生谴责甚至怨恨情绪。青年所服从的道德机制是通过家庭展开的,并通过家庭成员之间的互动而内化,然而在这一过程中还可能导致道德中的自明原则丧失,从而将个人的道德价值变成强加于他人的“道德强迫”。也就是说,当道德行为成为强制性的要求,而非出自个人意志时,可能导致

道德规范与个体意志的对立,进而形成一种基于价值独断主义的“道德强迫”心态。

四、道德心态的形成机制:资源依附与道德规训的交互作用

在个体化进程加速的背景下,青年群体普遍表现出对挣脱传统家庭束缚的诉求,然而现代社会的风险性与不确定性又使得部分青年回归家庭寻求保障。通过深入研究发现,青年早期的资源依附性塑造了非对称的代际权力关系,而家庭道德规训又进一步强化了亲子关系的非对称性,由此共同生成青年的“道德心态”。

维系家庭系统稳定而实施的道德规训具有双重效应:一方面,当家庭内部的个体诉求被抑制,他们便只能接受“为他人而生活”的“道德强迫”心态;另一方面,通过限制个体自主性,形成心理约束的“道德亏欠”心态。这是家庭利益优先于个体利益的关系模式,表现为父母权威的重新确立以及代际关系的紧密绑定^[23]。值得注意的是,尽管青年具备通过自我实现突破家庭依赖的潜能,但家庭道德规训的深层影响使其在寻求社会认同时面临障碍。“为他人而活”的心态还揭示了家庭权力结构的强制性特征,表现为即便在家庭成员反对的情况下,也能按自己意愿行事,并要求家庭成员能够心甘情愿地履行这些具有强制性的义务。

(一)家庭资源依附:非对称亲子关系的生成

在现代社会结构中,家庭作为资源分配和社会组织的基本单元,在青年群体中的作用日益显著。年轻一代对家庭的经济依赖性不断强化,代际关系中的不对称性通过家庭权力结构得以传递,导致青年产生心态层面的压迫感。在青年个体成长的早期阶段,他们往往不得不依赖家庭提供的物质支持,同时也将家庭视为情感依靠和心理安全的重要来源与保障。

以受访者 Q 倩为例,其成长轨迹呈现对家庭经济支持的高度依赖性,这种依赖使得她在无形中接纳了父母对其人生的规划与安排,尽管这些安排并不总是与她的个人意愿相吻合,但对家庭资源的依附让她失去了与父母进行“协商”的权力。

“我想选择艺术专业,但我爸觉得这个专业出来找工作不稳定,为此爸妈还吵了几次架,他们养我不容易,我不想他们

为了这个事情而闹矛盾,感觉都是我造成的,所以我就把志愿改成幼师了。”(F04/Q 倩)

一方面,这种依附关系导致青年与家庭之间形成了一种不对称的代际关系。在这种关系中,青年往往不被视为独立的个体,而被期望成为满足家庭的整体需要的存在。然而,家庭的集体需要与个体需求之间可能存在的 inconsistency 引发青年在心理层面上的道德冲突。费孝通曾用“反馈模式”形容中国的家庭关系,即成年后的子女要按照传统孝道赡养父母,这种传统家庭关系最大特征是父母对子女的绝对权威^[24]。当青年的行为或选择与家庭期望不符时,他们可能会被贴上“自私自利”“不孝顺”的标签,从而迫使他们必须将家庭的集体利益作为决策的首要考量。

另一方面,资源依附导致的不对称的代际关系还显著体现在青年自主性的缺失。自主性作为个体发展的核心维度,指的是个体不依赖他人而行动,能够进行独立思考和决策。研究表明,在资源依附型代际关系中,青年群体普遍表现出自主性发展受阻的特征,这种自主性缺陷阻碍了个体按照自己真实意愿开展行动。

“当时有一个虽然成绩不如我,但性格特别好的朋友。但我妈不许我们玩在一起,每次看到我们在一起都会骂我,连带对方也被骂,说我们臭味相投。虽然怕失去朋友但更怕我妈失望,后来就不和对方一起玩了。”(M07/Y 照)

Y 照面对母亲的责骂与友谊的退出,体会到“谁占有资源谁就拥有权力”的社会交换逻辑。霍曼斯在谈到交换时提出“稀有原则”,即供给资源若属于难以获得的资源,就能获得更高的权力,尤其当提供的资源具有普遍性需求时,那么所获得的权力就更大。这就解释了为何当家庭成员向青年提供所需资源时,青年会默认资源供给方的需求和期望具有优先性和合理性,而将自己的需求置于次要地位。他们将这一交换逻辑内化为自身的行为准则,即按照家庭道德规定的模式来思考和行动。

研究结果显示,至少有 21 名受访者反映在重大生活决策(如职业选择、婚恋关系等)过程中存在明显的家庭取向偏好,他们会优先满足父母的期

望和家庭需要,这与家庭道德教育中强调的“孝顺”理念高度契合。“孝”与“顺”的双重道德要求,在维系代际情感联结的同时,也通过道德内化制约了个体的自主决策空间。家庭作为伦理的承载场域,家庭道德是家庭成员遵守的基本原则,孝顺则是家庭道德的具体表现,而以家庭为中心的行为模式可能会限制青年学习自主选择 and 判断的能力。

研究发现,尽管青年群体普遍表现出个体化诉求,渴望突破家庭权力的束缚,自由地做出符合个人意志的决定,但同时又深陷“依赖性矛盾”之中:既恐惧丧失家庭支持系统而带来的生存风险,又忧虑对父母造成情感伤害。

(二)家庭道德规训:非对称亲子关系的本质

中国传统家庭作为情感共同体,赋予亲情至高无上的地位,也正因如此,家庭成员才被要求互有恩德,而父母之于子女则有着先天的恩德^[25],既有恩则必须报答,否则有违道德。作为情感共同体的家庭,会将家庭资源依附所形成的不对称的代际关系以道德规训的方式内化于青年的内心,并改变他们的“心理-行为”模式。在本研究中,道德规训不仅对作为“被建构主体”的青年在物理空间中的行为实施监控,还涵盖了来自家庭层面的道德审视。在家庭这一微观社会结构的封闭环境中,部分青年被迫沿着家庭道德教育的路径生活。这种现象也是福柯所探讨的权力运作机制在家庭中的体现,通过家庭道德规范实现对个体的规训——道德规训。

比如受访者W娟的父亲深知她对教育的强烈渴望,但因W娟的考试成绩未达到家庭的预期,父亲便要求她去市场摆摊以增加家庭收入。

“我不照他(父亲)说的办,他就不供我读书,我只能每天花费大量与学习无关的时间做他安排的事。”(F06/W娟)

在资源受限的情况下,W娟不得不优先满足父母的要求,而放弃自身学习发展机会。于是W娟体验到了深层的道德困境,这种困境一方面源自对父母未能充分理解其个人学习愿望的失望,以及可能被中断教育机会的深切忧虑,另一方面则源于对父母养育之恩的感激之情与未能以学业回报父母而产生的愧疚感。这种心理困境揭示了家庭道德是以规训的方式实现对青年心理的影响,这不仅

让青年难以摆脱对家庭的依赖,而且在道德层面上强化了不对称的代际权利关系。

道德规范的内化是家庭通过对教育、监护、财富、知识、体力和情感等多个方面的资源控制来实现,在家庭结构中,各成员对资源的控制权往往存在显著的不均衡性,通常父母对资源的控制要远高于子女^[26]。W娟的例子也解释了作为家庭共同体的一员,青年为何会在面对家庭集体需要时牺牲个人意愿。因为这种牺牲通常被家庭道德的合理化所掩盖,但实际却是被道德模糊的权力控制,它体现了家庭道德中的权威性特征。

“我妈觉得养我付出那么多,但我的成绩却一般。我有的时候会比较伤心,但我也知道她只是对我期望高,是我自己做得不够好,没能让她满意。”(M08/M扬)

M扬母亲的期望和要求折射出中国家庭仍然非常重视纵向的权力控制,代际责任表现为一种不可选择的关系^[27]。在这种情况下,青年可能会将父母对其需要的满足视为“恩赐”。权力控制通常基于资源的拥有和分配,使得资源控制方能够对弱势方施加影响和控制,从而使得道德规训呈现出强制性特征。而M扬的道德困境就在于,他既希望通过个人努力满足家庭期望,又担心无法达到家庭期望而使父母失望,从而面临着巨大的道德压力。

研究发现,青年群体所体验到的道德压力主要源于双重心理机制:一是对可能损害家庭声誉的深切忧虑,二是来自未能达成父母期望所产生的持续性焦虑。道德规训的运作机制不仅促使青年被动接受家庭道德规范的约束,更要求其主动承担满足家庭需要的责任。这种规训过程实质上强化了由家庭资源依附和家庭道德规训所导致的不对称的代际关系,进而在青年心理层面形成将资源控制者道德权威化的认知倾向。其结果是,当青年意识到自身未能充分满足家庭需求时,便会产生道德层面上的“亏欠”或“强迫”心态。

五、结论与讨论

家庭不仅是青年早期生活的情感庇护所,也是塑造和影响其心态的关键场域。首先,“场域”强调了从关系角度思考家庭对青年的重要性,青年与家庭的关系不仅基于血缘和亲密关系,也涉及个体在家庭位置的存在以及占据位置的行动,位置象征

着不同类型的权力或资本,占有这些权力就意味着掌握了这一场域中利害攸关的专门利益^[28]。其次,作为道德机构的家庭,青年在权力与道德相结合的教养和规训下形成了“道德亏欠”和“道德强迫”两种典型的道德心态。

从1980年《中国青年》杂志发起的“潘晓讨论”到今天关于“努力意义”的探讨,反映的都是青年群体对成长空间不确定性的苦闷,进而转化为其在价值信念与现实处境之间的张力,尽管现代化进程削弱了许多传统家庭道德对青年的种种强制与束缚,家庭成员关系也表现出有限的自由和个体性,但在追求个体幸福和家庭幸福的过程中,青年仍然面临诸多来自家庭道德的约束。部分青年在成长过程中经常面临道德层面的心态困境,他们既渴望通过个人奋斗实现家庭的成功,又为背负家庭的期望而感到窒息,甚至看不到奋斗的终点。这种内心的挣扎导致他们经历了深刻的道德冲突感,如社会学家涂尔干所述,这种状态不仅是为了生存而必须承受的痛苦,也非因为合法需求得不到满足,而是因为人们无法确定合法需求的界限,无法看到他们努力的终极意义^[29]。

青年所经历的道德心态困境实际上也是一种过度结构内化的表现^[30],只不过这种结构的直接影响源于家庭道德的规训。许多青年在过往的成长中总是被教育为“家庭争光”“光耀门楣”,并且为了实现“一人得道鸡犬升天”的家庭期待而过分强调努力与奋斗。随着青年的成长,他们发现过往的道德教育已然无法解决现实的困难,反而使他们陷入理想与现实的道德冲突中。因为悖论式的家庭道德规训并不是一种真切的社会关联,而是一种过分强调奋斗和牺牲的教化形式,这样的家庭道德教育忽视了青年在奋斗目标设定、路径选择、资源获取等关键能力的培养。此外,道德规训在青年身上不断重复,还形成条件反射式的“自动想法”,导致他们的思维过程被“程序化”。于是,感到迷惘和焦虑的青年只能遵循道义的指引来生活^[31]。

单纯遵循家庭道德的生活并不能缓解青年面临的心态困境。当青年对理想生活的向往与现实生活的困境之间的心理失衡已然超出了他们承受范围,进而感到深深的痛苦时,为了达成内心的自洽,便会寻求对现实的妥协,比如“躺平”“佛系”和

“摆烂”等行为。这种妥协对于许多青年而言,既是按照个人道德标准来行动的结果,也是对自身需求的真诚表达,同时还是维持与自身需求一致性的实践。而道德心态的困境本质反映的是青年无法从家庭责任中脱离,并将问题归咎于系统与结构的过错。青年在家庭依赖与个人选择之间经历着内心的挣扎,这使得他们难以真正采取彻底的“躺平”或“摆烂”行为。

因此,家庭应当关注、引导和改善青年的心理健康,同时给予青年更深层次的理解、认同和尊重以及更广泛的包容。在家庭教养中首先摒除“成功论”“有用论”的价值观念,纠正家庭教育中“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培养目标,建立具体而贴合实际生活的人生目标,并鼓励青年在追寻目标的过程中体悟人生与生活的意义。同时,引导青年脱离如“英雄主义”和“人上人”等宏大叙事的建构,建立理想与现实之间的桥梁,加强对所生活世界的感知和联结,由此实现自我生命的意义,活出自我与尊严。

参考文献:

- [1]王燕,刘思洁,陈矜之.改革开放40年中国人心态变化的年代分析:以社会信任、主观幸福感和心理健康为例[J].苏州大学学报(教育科学版),2020,8(1):58-69.
- [2]唐凯麟,龙兴海.当前中国人的道德心态[J].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1995(4):32-39.
- [3]胡洁,周晓虹.变迁时代的生命历程、人生转折与心理嬗变:“知青”一代社会学家的口述史与集体叙事[J].心理学报,2024,56(7):964-976.
- [4]阎云翔.“为自己而活”抑或“自己的活法”:中国个体化命题本土化再思考[J].探索与争鸣,2021(10):46-59+177-178.
- [5]李春玲,高云浩.学业和就业竞争压力下大学生社会心态特征:基于2023年“中国大学生追踪调查”数据分析[J].青年探索,2024(5):17-24.
- [6]宋佳荣,吴玉荣,同雪莉.就业压力下的反向选择:“全职儿女”现象的多维审视[J].青年探索,2024(4):93-103.
- [7]阎云翔,杨雯琦.社会自我主义:中国式亲密关系:中国北方农村的代际亲密关系与下行式家庭主义[J].探索与争鸣,2017(7):4-15+1.
- [8]项飙,康岚.“重建附近”:年轻人如何从现实中获得力量?:人类学家项飙访谈(上)[J].当代青年研究,2023(5):1-9+21.
- [9]肖文明.作为道德机构的家庭:涂尔干论家庭[J].社会学研究,2022,37(5):65-88+227.
- [10]李向平,张建民.人本敬畏与神本敬畏:兼论儒教与基督教的道德心态[J].世界宗教文化,2023(1):78-85.

- [11]汪新建.“社会心态”:源自当代中国实践的原创性概念[N].光明日报,2025-02-28(11).
- [12]王小章.结构、情感与道德:道德转型的社会学探索[J].社会学研究,2023,38(2):93-114+228.
- [13]马汴京,张元峰.父母高教育期望与青少年心理健康:基于亲子间教育期望差异的视角[J].青年研究,2022(5):32-44+94-95.
- [14]吉奥乔·阿甘本.来临中的共同体[M].相明,赵文,王立秋,译.西安:西北大学出版社.2019:59.
- [15]徐艳东.“亏欠”“姿态”与共同体:阿甘本的生命伦理思想研究[J].哲学动态,2021(9):98-106.
- [16]周晓虹.孝悌传统与长幼尊卑:传统中国社会的代际关系[J].浙江社会科学,2008(5):77-82+127-128.
- [17]赵中,吴继霞.大学生内疚情绪的特点[J].青年研究,2021(1):75-83+96.
- [18]彼得·M.布劳.社会生活中的交换与权利[M].李国武,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2:154.
- [19]阎云翔.“为自己而活”抑或“自己的活法”:中国个体化命题本土化再思考[J].探索与争鸣,2021(10):46-59+177-178.
- [20]赵庆杰.当代中国家庭的伦理承载力[J].道德与文明,2025(2):40-53.
- [21]康德.康德三大批评合集:注释版[M].李秋零,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6:590.
- [22]田毅鹏,寇凯亮.家庭主义文化视域下乡村道德生活的转型与变迁:以西北地区G镇农村为例[J].社会科学,2024(6):156-170.
- [23]吴小英.重返传统:家庭研究的方法论转向[J].理论月刊,2022(8):91-104.
- [24]费孝通.家庭结构变动中的老年赡养问题:再论中国家庭结构的变动[J].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3(3):6-15.
- [25]赵法生.家国同构的内在矛盾与家庭伦理危机[J].社会科学,2024(9):48-57.
- [26]生兆欣.论家庭领域中父母权威的资源交换运行机制[J].湖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报,2005(6):73-77.
- [27]吴小英.思想谱系中的家庭及其左右分野:兼论家庭研究的本土化焦虑[J].河北学刊,2019,39(2):171-179.
- [28]布尔迪厄,华康德.反思社会学导引[M].李猛,李康,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5:122.
- [29]涂尔干.涂尔干文集:第3卷[M].冯韵文,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20:431.
- [30]项飏.普通人的“国家”理论[J].开放时代,2010(10):117-132.
- [31]罗翔.圆圈正义:作为自由前提的信念[M].北京:中国法制出版社.2019:257.
- 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数字不平等对流动儿童教育获得的动态效应与干预模式研究”(24YJC880032);陕西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课题“青少年数字依赖的风险因素识别与动态效应机制研究”(SGH24Q480)。
- 作者简介:**范筱嫣(1994—),女,内蒙古乌兰察布人,博士,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人文社会发展学院讲师;刘拥华(1977—),男,湖南岳阳人,博士,华东师范大学社会发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 责任编辑:热卓辛措;校对:洛昔**